高雄地院普通簡易庭新廈落成典禮

施院長啓揚親臨剪綵

並勉擴大服務提升裁判品質

【本刊高雄訊】司法院施院長啓揚由呂副院長有文、朱秘書長石炎、楊副秘書長仁壽、臺灣高等法院鍾院長曜唐、高雄高分院金院長欽公、及司法院黃廳長武次、陳廳長義雄、洪處長政雄、謝處長其松等陪同，於六月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蒞臨高雄地方法院高雄普通庭暨簡易庭，主持新建辦公大樓落成典禮揭幕啓用儀式。臺灣高等法院高雄高分檢洪檢察長禎雄、臺南高分院王院長玉成、高雄地檢署張檢察長順吉、臺南地方法院沈院長守敬、嘉義地方法院朱院長瓊華、屏東地方法院黃院長一鑫、臺東地方法院鍾院長耀光，以及院檢同仁等約一百餘人到場觀禮。

高雄普通庭暨簡易庭坐落高雄市河東路高雄地方法院辦公大樓之西北角處，中正橋東之中正四路與河東路口來說，更方便民眾洽公，充分運用司法資源，擴大服務範圍，相信同時也必能減少法官工作負擔，提升裁判品質，這也是近來司法改革的重要工作。

施院長隨即在全體觀禮貴賓、司法同仁的熱烈鼓掌聲中揭幕啓用，典禮在洋洋喜氣的氣氛下完成，簡單而隆重。

施院長並在高雄地方法院呂院長引導下，偕同貴賓參觀高雄庭新建辦公大樓之各項設施，施院長對於高雄庭寬敞空間，設備完善，至表讚許，尤其對簡易庭設有圓桌法庭，就其輕微而可能勸諭和解之事件，利用圓桌法庭坐下來懇談之創舉，表示值得試辦及推行。亦引起許多貴賓之重視。

施院長一行隨即轉往高雄高分院，主持司法院所屬各級法院院長、庭長、法官南區座談會。（輝）

法務部馬部長

視察臺北監獄

【本刊臺北訊】法務部馬部長英九於日前由檢察司吳司長英昭、會計處吳會計長冰生、監所司區副司長偉基、臺灣高檢署顏官長大和等人陪同，前往臺灣臺北監獄視察暨座談。該監孔典獄長璧五親率各科室主管歡迎，隨即陪同前往接見室、女監、炊場、合作社辦公室、倉庫、飲食部等處巡視，馬部長見該監囚情安定，同仁士氣高昂，環境整潔有序，甚表欣慰。

馬部長巡視至女二監工場時，詳細垂詢所犯案情及在監人對馬部長開明和藹作風，倍感溫馨。

馬部長對於合作社經營情形甚表關心，於巡視該監合作社倉庫、飲食部時，除殷殷垂詢營運狀況及進貨、售貨價目外；更詳加檢視所販售之日用品、小菜、水果、麵包等品質，對於該監合作社均能按規定經營，售價低於市價，表示滿意。於座談會時更語重心長的說明，他爲了整頓各監所合作社，防止弊端，限制每位受刑人的每日最高消費額，從三百五十元降到二百元，並要所賣的物品必須比市面上的最低市價還要便宜，且售價要公開標示，交易要透明化，對於非社員部分的營收還要依法繳稅，這一連串的措施雖可能會使福利金減少，却可匡正外界對福利社「謀利」的不良印象。

馬部長在巡視完畢後，在該監簡報室主持座談會，爲了要確實了解基層人員的心聲，臨時除了駐足復建室觀看病犯康樂治療情形。馬部長指定廿名管理員參與座談，與會各基層代表人員，對於獄政應興應革事項，提出許多寶貴意見，座談會於下午一時許圓滿結束。

【又訊】馬部長於日前前往臺北監獄桃園精神病分監視察，並在孔典獄長璧五及李代監長枝興引導下巡視各項設施，對於分監收治狀況殷切垂詢，也親切的向病患詢問在分監執行及治療情形。馬部長看病犯康樂治療情形甚表關心，並勉勵各科科長清祥、許科長澍林、刑事廳賴科長忠星、陳科長世雄等一行，於日前蒞臨澎湖地院視導民、刑事審判、民事及財務執行、少年觀護、非訟、提存、登記事件及公證等業務，受到該院熱烈歡迎，並由林院長埠儀親自接待。

司院派員視導

澎湖地院業務

林科長等一行抵達後，隨即在會議室展開爲期四天閱卷工作，查閱有關簿冊並調取案卷逐一審閱。並於第三天舉行座談會，由許科長同仁參加，由許科長忠星分別就調卷視導結果，提出講評，期許大家應保持優點，改進缺點，同仁獲益匪淺。（陸）

死刑爭議在美國（上）

孫繼敏

美國聯邦最高法院於一九七二年宣告死刑違憲，僅過了四年，又於一九七六年准許恢復死刑，全國各州的相關法律也隨著變動。

今年三月七日，紐約州州長柏德基簽署恢復死刑的法案，訂於九月一日生效，這是美國第三十八個州恢復死刑。目前尚沒有死刑的州，計有羅德島、密西根、愛荷華、威斯康辛、明尼蘇達、北達科他、西維吉尼亞、佛蒙特、麻塞諸色、緬因、阿拉斯加和夏威夷，首都特區也沒有死刑。

共和黨的柏德基競選紐約州長時，恢復死刑是他的政見之一，果然就任州長兩個月，即完成本案立法程序民主黨控制的州議會兩院，分別以九十四對五十二、三十八對十九的多數票通過，證明恢復死刑已是跨黨派的共識。

紐約州恢復死刑，無可避免地再度引發死刑存廢的爭議。美國社會暴力充斥，近十年來，每年兇殺案多達兩萬四千件，因執法而死難的警察，平均每年有一百五十多人。在社會道德淪喪、教育成效偏差、宗教約束力式微的今天，多數人贊成恢復死刑。約七成民衆認爲，執行死刑，在國家來說是治亂世用重典，在犯人來說是自作孽不可活，唯有如此，才能使善良大衆獲得安全保障，邪惡之徒知所戒懼警惕。

反對死刑的理由首推違憲，因爲美國憲法增修條款第八條規定，法院對罪犯「不得要求過份的保釋金，不得收取過份的罰款，不得以殘酷而異乎尋常的方式相懲罰」，但最高法院已判決「死刑不是殘酷而異乎尋常的方式」，只要「死刑執行得很適當」就好了。反對者次要的理由，認爲受死刑處置的多是弱勢族羣，顯有種族歧視之嫌。不過司法統計局的數據顯示，自一九七六年至一九九二年，判處死刑的白人有一五六六人，黑人有一零九九人，亞裔十六人，印第安人一人，白人有十八人，黑人有十三人，西語裔四人，印第安人一人，都是白人佔多數。宗教界認爲應給予犯罪者自省悔悟，改過自新的機會。每個人都有他生存的權利，沒有人能加以剝奪，自然是反對死刑。

還有人以爲死刑增加政府的經費開支，相對地影響其他福利預算。因爲美國政府對於死刑極爲愼重，自一九七六年迄九二年，判處死刑人數共二七一六名，已執行的却只有兩百六十人。爲確保不致錯殺無辜，州政府必須設立一個獨立的「律師團」爲被告辯護，並一再協助被告上訴。這筆龐大的律師團費用，是政府經費一大負擔。杜克大學兩年前研究報告指出，平均一名死刑犯的費用是兩百十六萬元，爲供養一個判處二十年徒刑的費用兩倍。這些人爲了節省政府開支，已定今年的六月四日爲「反對死刑日」。

其實死刑的立法和判決、執行，並沒有絕對必然關係。像康乃迪克州死刑只是象徵性存在，從來沒有人被判死刑。新墨西哥州的天主教勢力很大，陪審團也多不願判死刑。德州自七六年以來被處死的有九十二人，居全國之冠。該州的兩個大城，休士頓有三十七人，達拉斯僅有五人，差異的原因，當地檢察官對死刑支持程度不同是最大關鍵。粗略統計，美國死刑犯從判決到執行，平均需時七年十個月。加州有名人犯，囚禁十七年後，今年春天才被執行，法官及部份人士都說，經過如此長期的精神折磨，還是不免一死，是否太過殘忍，有無違憲？這和前些年，我國劉煥榮案引起的反應類似。（作者爲最高法院法官）（待續）

中院聘法學教授

擔任榮譽調解人

【本刊臺中訊】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謝院長在全到任後，爲提高法院民事及債編總論。二、林騰鶴教授，德國漢諾威大學博士，精研商法。四、溫豐文教授，日本京都大學博士，現爲該院榮譽調解人：一、郭振恭教授，臺灣大學法學碩士，司法官訓練所第九期結業，精研民法親屬、繼承調解定分息爭功能，並促進學術及實務交流，特地拜會科隆大學博士，精研經濟法。三、劉私立東海大學法律系主任林騰鶴博士，渝生教授，德國慢委請推薦該系教授，六名教授於個別徵得同意後，敦慢慢戒除，以維護身體健康。

此次係馬部長到任以來第二次視察桃園分監。（滿）

國建大學院校研究生組團

訪問臺東地區法務機關

【本刊臺東訊】獄、技訓所等法務機關。

一行六月七日上午到法務部報到，馬部長在簡報室致歡迎詞後，即搭乘火車達臺東，臺東地檢署蔡檢察長茂盛在臺東火車站迎接。

六月八日訪問團分別前往泰源技訓所、東成技訓所、武陵外役監獄參觀訪問，聽取簡報，參觀監、所設施；團員提出問題，亦由各該所長、典獄長分別詳細答復說明，團員對監、所之新穎設施，及人性化管理下，讚不絕口，深感此行收穫良多。

六月九日爲舒解團員參觀訪問之車舟勞頓，特別安排一小時知本森林遊樂區休閒活動，讓團員活動筋骨，享受森林浴之樂趣，隨後搭乘火車北返。（盛）

新編六法參照法令判解全書

84年3月最新版　全書2768頁／定價580元

林紀東、鄭玉波、蔡墩銘、古登美／編纂

✕條文要旨＋立法理由＋修正理由＋參照法令＋重要判解

✕實用附錄－高達十八種，以應各類查索需求

■新版收錄：民法、土地法、所得稅法、遺產稅法等……最新修正條文；還有全民健保法施行細則、勞工保險條例收關全民福祉的法規，一應俱全

農地稅賦、登記、租售、重劃實務

84年6月初版　全書528頁／定價570元　陳銘福主編

■針對各種問題，分章分節撰述各種法律、命令、解釋、判例及司法座談意見，內容頗富廣泛性及深度性。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339號4樓　電話／7055066　傳真／7066100　劃撥／0106895-3

法源資訊系統

整合性案件管理系統

(1)案件管理系統：含案件、客戶資料，建檔、查詢列印功能。

紹

系列

釋彙……
解)……
百餘頁)
例要旨
年)
)—民法
千餘頁)
)—刑法
……
百餘頁)
……360元
百餘頁)
議彙篇
……
百餘頁)
……
百餘頁)
彙編
……
百餘頁)

好書
皆宜用

公司出版
路一段
代表號)
7382-0
帳戶

本刊法律叢書目錄

電腦編號	書名	定價新台幣
DA011	司法研究年報第十三輯選輯（下）	一、一〇〇元
DA012	司法研究年報第十四輯選輯（上）	一、八〇〇元
DA013	司法研究年報第十四輯選輯（中）	一、五〇〇元
DA014	司法研究年報第十四輯選輯（下）	一、五〇〇元
XX001	最高法院刑事確定裁判要旨選輯	二五〇元
XX002	最高法院民事裁判要旨彙編	二三〇元
XX003	電腦犯罪及其防制方法之研究	一一〇元
XX004	電腦資訊與訴訟實務	一三〇元
XX005	土地審判實務之研究	二八〇元
XX006	土地爭訟判決要旨選輯	五七〇元
XX0062	土地爭訟判決要旨選輯（二）	五〇〇元
XX007	強制執行手冊	三一〇元
XX008	民刑事簡易訴訟程序修正條文及關係文書彙編	七〇元
XX009	民事訴訟文書格式及其制作方法	二五〇元
XX011	公證法律問題研究暨文書格式彙編	二一〇元
XX012	公證法律問題研究暨文書格式彙編（修）	二八〇元
XX013	司法院大法官釋憲四十週年紀念論文集	四五〇元
XX014	少年事件處理彙編	三二〇元
XX019	民事法令彙編	六〇〇元
XX020	專利爭訟判決要旨選輯	八〇〇元
XX021	國際貿易法論	三五〇元
XX022	法理學	五〇〇元
XX023	非訟事件法令暨法律問題研究彙編（一）	四〇〇元
XX024	非訟事件法令暨法律問題研究彙編（二）	四〇〇元
XX026	租賃之理論與實務	三〇〇元
XX027	民事強制執行案件實務處理解析	五七〇元
XX029	國家賠償法裁判選輯	一七〇元
XX030	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檢查表	二一〇元
XX031	民事特別訴訟法及其特別法	四七〇元
XX032	民事實體法	四〇〇元
XX033	民事程序法	三九〇元
XX034	刑法總則及刑法分則	八八〇元
XX035	刑事特別訴訟法及其特別法	三六〇元
XX036	社會秩序維護法	六〇〇元
XX037	公證法律問題研究（一）	七六〇元
XX038	民事法令釋示彙編（精裝本）	六〇〇元
XX039	西德刑事訴訟法	二、〇〇〇元
XX040	西德聯邦憲法法院裁判選輯（一）	三〇〇元
XX041	西德聯邦憲法法院裁判選輯（二）	一六〇元
GA001	德、日、英、美行政事件裁判要旨選輯	二〇〇元
GB001	德國聯邦憲法法院裁判選輯（一）	二一〇元
GB002	德國聯邦憲法法院裁判選輯（二）	二五〇元
GB003	德、日、英、美行政事件裁判要旨選輯	二〇〇元
GB004	德國聯邦憲法法院裁判選輯（三）	二五〇元
GB005	德國聯邦憲法法院裁判選輯（四）	三二〇元
GB006	德、日、英、美行政事件裁判要旨選輯（二）	三五〇元
GB007	德國聯邦憲法法院裁判選輯（五）	四〇〇元
FA001	商標近似判決要旨選輯（一）	三六〇元
FA002	商標近似判決要旨選輯（二）	四〇〇元
KA001	稅務爭訟判決要旨選輯（一）	九〇〇元
KA002	稅務爭訟判決要旨選輯（二）	六五〇元
UA001	美國聯邦證據法	一二〇〇元
UB001	美國聯邦民事訴訟法	四四〇〇元
UC001	國際私法	三九〇元
UC002	侵權行爲法	五二〇元
UC003	代理法、信託法	四五〇元
UC004	判決法、財產法、回復原狀法	三一〇元
UC005	契約法、對外關係法	五三〇元
IA001	中國大陸法制研究（第一輯）	三二〇元
IA002	中國大陸法制研究（第二輯）	六一〇元
IA003	英譯中華民國主要法規（一）	四五〇元
IA004	英譯中華民國主要法規（二）	六〇〇元
IA005	中國大陸法制研究（第三輯）	三五〇元
IA006	中國大陸法制研究（第四輯）	六五〇元

△本刊一年以上訂戶可享八折優待，請於劃撥單上記明訂戶號碼及圖書電腦編號，司法同仁憑證八折優待；在校學生一次購買廿冊以上七折優待。

△如蒙惠顧，款撥台北郵政〇一八五五五一一號司法周刊雜誌社帳戶，或駕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一二四號（司法院四樓）本社發行部洽購。司法周刊合訂本無任何折扣優待。